

本院委員鄭麗君、陳歐珀、李昆澤、許智傑等 14 人，鑒於身心障礙者自我保護觀念與能力不足，容易淪為性侵案件受害對象，甚至在受害後都不易被發現；而在已通報的案例中，身心障礙者，特別是智能障礙受害者，經常無法配合既有的調查措施，使得偵辦過程困難重重，往往讓加害者逍遙法外。建請行政院除了修法加重性侵身心障礙者所需負的刑責之外，應立即建立專業評估機制、加強相關人員處理身心障礙性侵案件的專業訓練，並改善受害者作證機制與效能，給予受害者更周全的保障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內政部統計處資料顯示：性侵害事件通報被害人身心障礙別中的智能障礙受害人數從 2008 年的 308 人一路攀升到 2011 年的 540 人。人數不斷增加顯示出智能障礙者受到性侵害的問題逐年惡化，應獲得社會與政府機關重視。

二、女性智障者面臨複雜的社會型態，由於個人本身的認知發展並未健全，無法清楚辨識加害者的不良意圖，以及難以反抗加害者不當行為，終究導致誘拐、性騷擾或性侵害等等社會事件的不斷發生；倘若，再加上「依法行政」的警政機構或法院罔顧遭受性侵害被害人權益，那麼，加害者縱然觸法也能夠因為輕判或證據不足而讓其逍遙法外。

三、除了希望修法加重性侵智障者的刑責之外，也需要建立專業評估機制以及加強警政，司法人員處理心智障性侵案件的專業訓練，以及改善受害人與作證機制與效能已給予受害者更周全的保障。

提案人：鄭麗君 陳歐珀 李昆澤 許智傑

連署人：楊 曜 李俊偲 邱議瑩 蘇震清 吳宜臻

劉建國 蔡其昌 姚文智 陳其邁 段宜康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二十一案，請提案人劉委員建國說明提案旨趣。

劉委員建國：（14 時 15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吳委員秉叡、黃委員偉哲等 13 人，鑒於近期豬價跌聲連連，嚴重影響豬農生計，行政院農委會 3 月 8 日承諾豬農立即啟動產銷調節計畫，雖已近兩星期，然從數據得知 3 月 9 日至 3 月 16 日拍賣市場成交總頭數為 17 萬 6,446 頭，而 3 月 1 日至 3 月 8 日拍賣市場成交總頭數 17 萬 6,436 頭，成交頭數只與豬農北上抗議前幾無變化，顯示政府所謂去存 9,000 頭豬，立即啟動市場機制完全無法顯現效果，基此，政府應積極搶救豬市，並立即啟動 95 機制、凍存 5 萬頭豬以及增購本土豬肉當國軍副食品等具體作為，俾穩定豬價市場，照顧豬農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二十一案：

本院委員劉建國、吳秉叡、黃偉哲等 13 人，鑒於近期豬價跌聲連連，嚴重影響豬農生計，行政院農委會 3 月 8 日承諾豬農立即啟動產銷調節計畫，雖已近三星期，然從數據得知 3 月 9 日至 3 月 16 日拍賣市場成交總頭數為 17 萬 6,446 頭，而 3 月 1 日至 3 月 8 日拍賣市場成交總頭數 17 萬 6,436 頭，成交頭數只與豬農北上抗議前幾無變化，顯示政府所謂去存 9,000 頭豬，立即啟動市場機制完全無法顯現效果，基此，政府應積極搶救豬市，並立即啟動 95 機制、凍存 5 萬頭豬

等具體作為，俾穩定豬價市場，照顧豬農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今年 2 月 1 日政府重起美牛談判後，當日毛豬價均價為每公斤 65.32 元，3 月 14 日為 51.44 元，跌幅高達 21.1%，3 月 17 日雖已回升至 55.52 元，但是養豬成本目前已高達每百公斤 6,700 元以上，導致豬農入不敷出；而 3 月 8 日行政院農委會向農民承諾調節計畫，9,000 頭去存計畫，以現在每天拍賣 2 萬多頭數量相較，對豬價回穩根本起不了積極作用。

二、再者，現在行政院農委會產銷調節計畫 9,000 頭豬，計畫內容可謂只是杯水車薪，應參考 96 年之作法，96 年毛豬價格低迷，當時獎勵冷凍廠商及產業團體屠宰凍存健康豬隻計 5.5 萬頭，並補助養豬業者淘汰健康仔豬 8.0 萬頭及種母豬 1.7 萬頭，以穩定豬價。當年年均價 51.46 元，而且當年拍賣成交頭數高達 77 萬頭（每年平均 70-72 萬頭），96 年政府二次啟動調節措施後，豬價立即回穩，由當年度 11 月份原來 51.25 元上漲至 56.08 元，讓豬農生活安定。

提案人：劉建國 吳秉叡 黃偉哲

連署人：田秋堇 潘孟安 楊 曜 趙天麟 林淑芬

陳亭妃 薛 凌 李昆澤 蔡其昌 李俊偲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二十二案，請提案人羅委員明才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羅委員不在場。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二十三案，請提案人廖委員國棟說明提案旨趣。

廖委員國棟：（14 時 17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王委員廷升等 20 人臨時提案，為促進台灣東西部區域均衡，活絡東部地區經濟與觀光事業發展，並改善花蓮至台東交通品質及運輸效益，特提案要求行政院儘速啟動早已規劃完成，且業經環境影響評估審議通過之東部快速道路規劃、興建工作，以落實馬總統改善花東交通的政見，節省花東地區交通時間，也能促進台東花蓮觀光與經濟事業之發展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二十三案：

本院委員廖國棟、王廷升等 20 人，為促進台灣東西部區域均衡，活絡東部地區經濟與觀光事業發展，並改善花蓮至台東交通品質及運輸效益，特提案要求行政院儘速啟動早已規劃完成，且業經環境影響評估審議通過之東部快速道路規劃、興建工作，以落實馬總統改善花東交通的政見，節省花東地區交通時間，也能促進台東花蓮觀光與經濟事業之發展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按，花東地形狹長，若要均衡花蓮與台東地區的發展，東部快速道路的興建時乃必要的交通基礎建設。尤其從國道五號的經驗可知，用路人到了北宜高速公路蘇澳終點站以後，許多人只停留南方澳隨即折返台北，故若未來蘇花快速道路完工啟用後，若欠缺花東快速道路銜接，則旅客或用路人很可能複製現行北宜高速公路南方澳之經驗，台東雖然擁有好山好水，卻可能更加邊緣化。是以東部快速道路的興建不僅有助改善東部居民交通環境，也是台東觀光事業發展成敗的關鍵因素之一。

二、經查，為改善東部地區聯外交通條件，均衡區域發展，行政院 79 年 2 月核定之「改善交